附件4

**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23年晋安区残疾人机构托养补贴及6-8月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由服务方提供上门居家服务，市级为该项目资金补助50%，项目得到了残疾人欢迎。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由服务方提供上门居家服务，市级为该项目资金补助50%，项目得到了残疾人欢迎。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6个，实际完成6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二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残疾人托养服务补助标准(元/人/月)，目标值300，完成值3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补助残疾人数(人)，目标值280，完成值381，分值20，得分20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残疾人托养服务覆盖率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项目完成时间(月)，目标值12，完成值12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(元/人/年)，目标值3600，完成值3600，分值30，得分30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 残疾人满意度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